

证券代码：870799

证券简称：ST 世纪风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桂林世纪风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事

先告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纪律处分事先告知书

收到日期：2023年6月20日

生效日期：2023年6月19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纪律处分

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桂林世纪风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范德忠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长、时任董事会秘书 (信息披露负责人)

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违法违规事实：

截至 2023 年 4 月 28 日，挂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范德忠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违反了《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五条、第六十六条的规定，拟决定：

给予桂林世纪风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给予范德忠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第四十六条的规定，就上述拟采取的纪律处分，你方应当在收到事先告知书后五个交易日内，书面回复是否接受全国股转公司将实施的纪律处分。如对将实施的纪律处分有异议的，应于五个交易日内提交书面申辩材料及能够充分有效证明申辩理由的相关证据。逾期不回复的，我司将按照上述事实、理由和依据作出正式的纪律处分。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纪律处分不会影响公司整体的正常运营，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纪律处分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 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上述行政处罚决定，将全面整改日常经营管理工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切实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同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积极协调，争取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事先告知书》股转事先告知函[2023]121 号

桂林世纪风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1 日